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辨認現有軟件的額外功能的要求
2. 編號	ITSWDM508A
3. 應用範圍	為機構或客戶，辨認現有軟件的額外功能的要求，特別針對維修軟件時必需的變動 [設計、發展和維修 - 軟件維修]
4. 級別	5
5. 學分	1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瞭解各種工具和技術，以辨認現有軟件的功能要求</p> <p>6.2 辨認現有軟件的額外功能的要求</p> <p>6.3 相應地修訂軟件文件</p> <p>6.4 以專業方式辨認現有軟件的功能的要求</p> <p>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瞭解必需的變動 ▪ 使用適當的工具和技術，辨認額外功能的要求 <p>有能力辨認現有軟件的額外功能的要求，特別針對在軟件功能、軟件平臺或硬件平臺上的必需變化</p> <p>有能力修訂與額外功能的要求有關的所有軟件文件</p> <p>有能力根據業界最佳做法，機構的內部指引和任何適用的(本地和國際)法律和監管要求，辨認軟件的額外功能的要求</p>
7. 評核指引	<p>上述能力單元之綜合能力要求為</p> <p>(i) 辨認現有軟件的所有額外功能的要求，特別針對必需的變動；並且</p> <p>(ii) 修訂與確定的額外功能要求有關的所有軟件文件</p>
備註	<p>可能影響軟件功能的要求的變化例子包括，但不限於，以下：</p> <p>a) 功能提升</p> <p>b) 額外功能的要求；</p> <p>c) 軟件平臺的變動；和</p> <p>d) 硬件平臺的變動。</p>